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Ritamix Global Limited**

### **利特米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36)

####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年度業績公告**

利特米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相關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令吉	二零一九年 千令吉
收益	5	115,882	126,053
已售貨品成本		<u>(89,759)</u>	<u>(96,791)</u>
毛利		26,123	29,262
其他收入	6	2,756	1,542
銷售及分銷成本		(2,283)	(2,125)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9,808)	(7,433)
融資成本	7	(50)	(146)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撥回(撥備)		133	(287)
上市開支		<u>(4,291)</u>	<u>(1,928)</u>
除稅前溢利	7	12,580	18,885
所得稅開支	8	<u>(4,129)</u>	<u>(5,167)</u>
年內溢利		8,451	13,718
其他全面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為呈報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u>(3,723)</u>	<u>—</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4,728</u>	<u>13,718</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0	<u>1.86 仙</u>	<u>3.66 仙</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令吉	二零一九年 千令吉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u>14,725</u>	<u>14,168</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4,912	31,6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29,467	38,528
其他投資	12	53,074	3,325
受限制銀行結餘		1,670	1,670
銀行結餘及現金		<u>15,171</u>	<u>6,482</u>
		<u>134,294</u>	<u>81,616</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7,096	8,979
計息借款		—	1,509
租賃負債		61	17
應付所得稅		<u>513</u>	<u>404</u>
		<u>7,670</u>	<u>10,909</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26,624</u>	<u>70,707</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41,349</u>	<u>84,875</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	14
遞延稅項負債		<u>636</u>	<u>626</u>
		<u>636</u>	<u>640</u>
<b>資產淨值</b>		<u>140,713</u>	<u>84,235</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4	2,769	—*
儲備		<u>137,944</u>	<u>84,235</u>
<b>總權益</b>		<u>140,713</u>	<u>84,235</u>

\* 表示金額少於1,000令吉。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的直接最終控股公司為Garry-Worth Investment Limited，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本集團最終控股方為拿督斯里Lee Haw Yih、拿汀斯里Yaw Sook Kean、Lee Haw Shyang先生及Lee Haw Hann先生(統稱「最終控股方」)。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31樓及本集團總部位於No.7, Jalan TP 7, UEP Industrial Park, 40400 Shah Alam, Selangor Darul Ehsan, Malaysia。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扎根於馬來西亞，主要從事(i)分銷動物飼料添加劑及較少的人類食品配料；及(ii)生產動物飼料添加劑預混料。

###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所有適用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的統稱)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除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上市投資的其他投資按公平值計量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基準為計量基準。綜合財務報表以馬來西亞令吉(「令吉」)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之千令吉(「千令吉」)。

除下文所述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外，本集團已在綜合財務報表內貫徹應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財政年度內生效的所有有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採納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首次採納與本集團相關之以下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原料之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一階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商業之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

採納與本集團有關且於本年度生效的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年度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未來變動

於批准綜合財務報表之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下列於當前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的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本	履行合約之成本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概念框架參考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會計政策之披露 <sup>(3)</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4)</sup>

<sup>(1)</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生效日期尚待釐定

本集團管理層預期於未來期間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4.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被認定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資料，主要集中於所交付商品或所提供服務的類別。在設定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時，主要營運決策者並無將所識別之經營分部合併。

具體而言，本集團的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如下：

- (1) 動物飼料添加劑產品分部：製造及分銷動物飼料添加劑產品；及
- (2) 人類食品配料產品分部：分銷人類食品配料產品。

#### 分部收益及業績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中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

分部收益指(i)製造及分銷動物飼料添加劑產品及(ii)分銷人類食品配料產品所得收益。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的毛利減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撥回或撥備，而並無分配其他收入、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融資成本、上市開支及所得稅開支。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計量。

由於並非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進行審閱，故並無呈列有關分析。

此外，本集團註冊所在地為馬來西亞，即主要管理及控制所在地。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動物飼料添 加劑產品 千令吉	人類食品配 料產品 千令吉	總計 千令吉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來自外部客戶的			
收益及可報告分部收益			
—分銷	60,713	16,114	76,827
—製造	39,055	—	39,055
總計	99,768	16,114	115,882
毛利			
—分銷	10,750	3,163	13,913
—製造	12,210	—	12,210
總計	22,960	3,163	26,123
銷售及分銷成本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撥回	(1,937)	(346)	(2,283)
	133	—	133
分部業績	21,156	2,817	23,973
未分配收入及開支			
其他收入			2,756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9,808)
融資成本			(50)
上市開支			(4,291)
除稅前溢利			12,580
所得稅開支			(4,129)
年內溢利			8,451
其他資料：			
折舊(附註i)	108	—	108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ii)	213	—	213

	動物飼料 添加劑產品 千令吉	人類食品 配料產品 千令吉	總計 千令吉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來自外部客戶的			
收益及可報告分部收益			
一分銷	60,560	18,011	78,571
一製造	<u>47,482</u>	—	<u>47,482</u>
總計	<u>108,042</u>	<u>18,011</u>	<u>126,053</u>
毛利			
一分銷	11,325	3,240	14,565
一製造	<u>14,697</u>	—	<u>14,697</u>
總計	26,022	3,240	29,262
銷售及分銷成本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撥備)撥回	(1,854)	(271)	(2,125)
	<u>(293)</u>	<u>6</u>	<u>(287)</u>
分部業績	<u>23,875</u>	<u>2,975</u>	26,850
未分配收入及開支			
其他收入			1,542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7,433)
融資成本			(146)
上市開支			<u>(1,928)</u>
除稅前溢利			18,885
所得稅開支			<u>(5,167)</u>
年內溢利			<u>13,718</u>
其他資料：			
折舊(附註i)	87	—	87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ii)	<u>216</u>	<u>—</u>	<u>216</u>

附註：

- (i)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計入分部業績計量的折舊達約1,235,000令吉(二零一九年：約1,344,000令吉)。
- (ii)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計入分部業績計量的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達約1,687,000令吉(二零一九年：約474,000令吉)。



##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的收益及業績之貢獻均來自馬來西亞，故並無提供有關本集團收益的地區分部分析。

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有形資產均設於馬來西亞，故並無提供有關分部有形資產的地區分析。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單一客戶或共同控制下的客戶組別貢獻總收益的10%或以上。

## 5. 收益

	二零二零年 千令吉	二零一九年 千令吉
<b><u>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益</u></b>		
分銷收入	76,827	78,571
生產收入	<u>39,055</u>	<u>47,482</u>
	<b><u>115,882</u></b>	<b><u>126,053</u></b>

除分部披露所顯示之資料以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益細分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令吉	二零一九年 千令吉
收益確認時間：		
一 於一個時點		
分銷收入	76,827	78,571
生產收入	<u>39,055</u>	<u>47,482</u>
	<b><u>115,882</u></b>	<b><u>126,053</u></b>

##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零年 千令吉	二零一九年 千令吉
銀行利息收入	238	199
匯兌收益淨額	1,408	7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83	98
其他投資之公平值收益	—	68
其他投資所產生之投資收入	581	103
雜項收入	446	338
	<u>2,756</u>	<u>1,542</u>

## 7. 除稅前溢利

此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列賬：

	二零二零年 千令吉	二零一九年 千令吉
<b>融資成本</b>		
計息借款之利息開支	30	128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20	18
	<u>50</u>	<u>146</u>
<b>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b>		
薪資、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	4,916	4,764
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562	561
	<u>5,478</u>	<u>5,325</u>
<b>其他項目</b>		
核數師薪酬	606	67
已售貨品成本	89,759	96,791
折舊(自「已售貨品成本」及「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扣除(倘適用))	1,343	1,431
匯兌收益淨額	(1,408)	(736)
其他投資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300	(6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83)	(98)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撥回)撥備	(133)	287
	<u>(133)</u>	<u>287</u>

本集團並無確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項下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零年 千令吉	二零一九年 千令吉
<b>即期稅項</b>		
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4,119	5,103
<b>遞延稅項</b>		
暫時性差額變動	<u>10</u>	<u>64</u>
	<u><b>4,129</b></u>	<u><b>5,167</b></u>

集團旗下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實體各自獲豁免繳納該等司法權區企業所得稅。

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於中國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本集團的馬來西亞估計應課稅溢利之24%計算。

### 所得稅開支對賬

	二零二零年 千令吉	二零一九年 千令吉
除稅前溢利	<u>12,580</u>	<u>18,885</u>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3,019	4,532
不可扣稅開支	1,128	598
免稅收益	(52)	(43)
其他	<u>34</u>	<u>80</u>
所得稅開支	<u><b>4,129</b></u>	<u><b>5,167</b></u>

## 9. 股息

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支付或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無)。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以下資料：

	二零二零年 千令吉	二零一九年 千令吉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年內溢利	<u>8,451</u>	<u>13,718</u>
	股份數目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54,576,503</u>	<u>375,000,000</u>

為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基於假設於本公司註冊成立時發行股份、本集團重組及向本公司股東（「股東」）進行資本化發行（定義見下文附註14）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進行。

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存在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令吉	二零一九年 千令吉
貿易應收款項			
來自第三方		27,073	36,883
減：虧損撥備		<u>(1,676)</u>	<u>(1,809)</u>
	11(a)	<u>25,397</u>	<u>35,074</u>
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		<u>4,070</u>	<u>3,454</u>
		<u>29,467</u>	<u>38,528</u>

附註：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款項包括預付首次上市開支約50,000令吉。

## 11(a)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於交付商品後向其客戶授出最高90日的信貸期。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約949,000令吉及949,000令吉的貿易應收款項由貿易債務人以物業質押作擔保，而餘下結餘並無擔保。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已抵押物業的公平值足以覆蓋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到期款項為免息且須按要求償還。

於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令吉	二零一九年 千令吉
30日內	9,328	13,272
31日至60日	7,201	9,467
61日至90日	3,874	4,619
超過90日	<u>6,670</u>	<u>9,525</u>
	27,073	36,883
減：虧損撥備	<u>(1,676)</u>	<u>(1,809)</u>
	<u><u>25,397</u></u>	<u><u>35,074</u></u>

## 12. 其他投資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令吉	二零一九年 千令吉
強制性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投資—單位信託	12(a)	<u><u>53,074</u></u>	<u><u>3,325</u></u>

12(a) 單位信託指由馬來西亞一家銀行管理的非上市投資，乃主要投資於伊斯蘭貨幣市場工具，包括現金基金、債券基金及貨幣市場基金等。其可不時贖回，且以浮動年利率1.58%至2.73%計息。投資的公平值由銀行於各報告期末參考相關工具的公平值呈報。

###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令吉	二零一九年 千令吉
貿易應付款項 應付予第三方	13(a)	<u>5,581</u>	<u>7,317</u>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u>1,515</u>	<u>1,662</u>
		<u><b>7,096</b></u>	<u><b>8,979</b></u>

附註：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款項包括應計首次上市開支約807,000令吉。

#### 13(a) 貿易應付款項

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令吉	二零一九年 千令吉
30日內	2,665	3,259
31日至60日	2,361	2,056
61日至90日	487	1,402
超過90日	<u>68</u>	<u>600</u>
	<u><b>5,581</b></u>	<u><b>7,317</b></u>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最多為90天。

## 14.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港元	相當於令吉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增加	(i)	38,000,000	380,000	200,000
		<u>19,962,000,000</u>	<u>199,620,000</u>	<u>110,226,394</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b>20,000,000,000</b></u>	<u><b>200,000,000</b></u>	<u><b>110,426,394</b></u>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00	1	—*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	(ii)	374,999,900	3,749,999	2,078,713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股份	(iii)	<u>125,000,000</u>	<u>1,250,000</u>	<u>690,417</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b>500,000,000</b></u>	<u><b>5,000,000</b></u>	<u><b>2,769,130</b></u>

\* 表示金額少於1令吉。

附註：

- (i)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本公司通過增設19,962,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將法定股本增加199,620,000港元。
- (ii) 根據股東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待根據上市發行本公司股份令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錄得進賬後，董事獲授權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3,749,999港元的進賬額撥充資本，向當時的現有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374,999,9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資本化發行」），該等股份按面值入賬列為繳足。資本化發行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全面完成。
- (iii)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125,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以股份發售（「股份發售」）的方式按每股1港元的發售價獲發行。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總額達至125,000,000港元（相當於約69,041,000令吉）。根據股份發售發行股份應佔開支約17,291,000令吉於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確認。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扎根於馬來西亞的公司，主要從事(i)分銷動物飼料添加劑及較少的人類食品配料；及(ii)生產動物飼料添加劑預混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明細：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令吉	概約%	千令吉	概約%
製造	39,055	33.7	47,482	37.7
分銷	<u>76,827</u>	<u>66.3</u>	<u>78,571</u>	<u>62.3</u>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6.1百萬令吉減少約8.1%至本財政年度約115.9百萬令吉。

### 製造

製造業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7.5百萬令吉減少至本財政年度的約39.1百萬令吉，減少約17.7%。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本財政年度來自孟加拉國及菲律賓的海外銷售減少所致。本集團的海外銷售受到國際貨運成本急劇上升的影響，乃由於全球面臨著集裝箱短缺問題。本集團的兩個主要出口目的地(孟加拉國及菲律賓)處於封鎖狀態，導致來自兩個國家的需求均受到負面影響。此外，菲律賓於二零二零年爆發了非洲豬瘟，在本財政年度捕殺超過350,000頭豬。

### 分銷

分銷業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8.6百萬令吉減少至本財政年度的約76.8百萬令吉，減少約2.3%。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馬來西亞政府實施延長行動管制令(「行動管制令」)嚴重影響了餐飲行業，因此於本財政年度人類食品配料銷售額減少約1.9百萬令吉。



## 已售貨品成本

本集團已售貨品成本主要包括存貨成本、運費、直接勞工成本、製造費用及其他費用。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直接成本明細：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令吉	概約%	千令吉	概約%
存貨成本	87,835	97.9	95,071	98.2
運費、直接勞工成本、製造費用及其他費用	<u>1,924</u>	<u>2.1</u>	<u>1,720</u>	<u>1.8</u>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9.3百萬令吉減少至本財政年度的26.1百萬令吉，減少約10.9%，與收益減少一致。該減少主要由於海外客戶的銷售減少所致。在收益及已售貨品成本的綜合影響下，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3.2%略微減少至本財政年度的22.5%。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4百萬令吉增加至本財政年度的約9.8百萬令吉。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i)員工成本；及(ii)上市後專業費用的增加所致。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折舊、員工成本、維修及保養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及其他費用。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指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錄得融資成本約50,000令吉及146,000令吉。

## 上市開支

本集團的上市開支主要包括與上市有關的專業費用及包銷佣金。估計上市開支約為30.3百萬令吉，其中約17.3百萬令吉乃直接歸因於發行新股份（「股份」），故根據相關會計準則自

權益中扣除。餘下款項約6.8百萬令吉、1.9百萬令吉及4.3百萬令吉分別自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扣除。

##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約為4.1百萬令吉及5.2百萬令吉。

## 年內溢利及每股盈利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內溢利分別約為8.5百萬令吉及13.7百萬令吉。本集團年內溢利減少主要歸因於上述收益減少及上市開支增加。於本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分別約為1.86仙及3.66仙。

## 主要財務比率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該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流動比率(倍)	1	17.5	7.5
速動比率(倍)	2	13.0	4.6
資產負債比率(倍)	3	—*	0.02
債務淨額對權益比率(倍)	4	不適用	不適用
權益回報率(%)	5	6.0	16.3
總資產回報率(%)	6	<u>5.7</u>	<u>14.3</u>

\* 表示數額少於0.01倍。

附註：

1. 流動比率為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
2. 速動比率為流動資產總額減去存貨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
3. 資產負債比率為債務總額(即租賃負債及借款的總和)除以總權益。
4. 債務權益比率為債務總額(即租賃負債及借款的總和)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總權益。
5. 權益回報率為年度溢利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
6. 資產回報率為年度溢利除以總資產再乘以100%。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5.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2.8百萬令吉)，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5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
2. 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總額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約1.7百萬令吉(二零一九年：1.7百萬令吉)及約15.2百萬令吉(二零一九年：6.5百萬令吉)，大部分均以美元(「美元」)、港元(「港元」)及令吉計值；
3. 本集團的租賃負債及銀行借款分別為約61,000令吉(二零一九年：31,000令吉)及零(二零一九年：1.5百萬令吉)。所有租賃負債及銀行借款均以令吉計值；及
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總權益為約140.7百萬令吉(二零一九年：84.2百萬令吉)。本公司資本主要由股本及儲備組成。

##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採納審慎庫務管理政策以(i)確保本集團資金妥善及有效籌集並調配，以致不會發生可能中斷本集團日常業務責任的重大現金短缺；(ii)維持充足資金水平以償付本集團到期資本承擔；及(iii)維持充裕流動資金以支付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量及行政開支。董事會密切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能夠一直滿足其資金需求。

##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除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所披露之項目及本公司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本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總額約12.3百萬令吉。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二零一九年：1.51百萬令吉)。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最終控股方及／或彼等近親以銀行為受益人出具之個人擔保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達約20,318,000令吉及約20,318,000令吉，以抵押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

於年末後，本集團完成解除由最終控股方提供的抵押品及擔保，並由本公司提供的以銀行為受益人的企業擔保予以替換。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馬來西亞經營業務，因此，令吉兌其他貨幣的價值波動將產生外幣匯兌收益或虧損，並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任何外匯管制的實施、變動或解除均可能對將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盈利或任何已宣派股息換算或兌換為美元或港元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因此，此舉可能對本集團派付股息或滿足其他外匯規定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管理層將監察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且將考慮進行外匯對沖活動以降低外幣匯率變動對本集團經營業績的影響。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57名(二零一九年：55名)僱員，所有僱員均由本集團直接聘用。本集團的僱員為本集團的寶貴資產，我們致力於管理人力資本。董事認為，員工獲得持續培訓及發展將不僅改善本集團員工的表現，亦將提高忠誠度及員工士氣。本集團為其新員工提供入職培訓課程，涵蓋其工作的實務及技術方面課程以及其公司文化及核心價值。本集團為其員工提供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酌情花紅及津貼。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的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5.5百萬令吉(二零一九年：5.3百萬令吉)。董事定期檢討本集團僱員的表現，以釐定薪資調整及升職，並保持本集團薪酬待遇的競爭力。

##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自上市取得的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2.4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費、佣金及其他上市開支)。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約5.7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未使用所得款項已存放於香港及馬來西亞持牌銀行。於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相關期間」)內，所得款項淨額已用作以下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之計劃 用途 百萬港元	於相關期間 所得款項淨額 之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於相關期間 所得款項淨額 之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預期使用時間
建造新生產工廠	42.1	28.8	—	42.1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收購／入夥銷售動物飼料 添加劑產品的公司	13.4	13.4	—	13.4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開展銷售及營銷活動	1.7	0.3	—	1.7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設立新的測試實驗室	3.5	1.8	—	3.5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建立集中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3.7	2.0	—	3.7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僱傭更多勞動力	3.0	0.7	0.7	2.3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為物流服務購買卡車及為銷售 人員購買汽車	1.4	1.4	1.4	—	
一般營運資金(附註)	3.6	不適用	3.6	—	
<b>總計</b>	<b>72.4</b>	<b>48.4</b>	<b>5.7</b>	<b>66.7</b>	

附註： 將用作營運資金的所得款項淨額應視乎本集團運營實際需求而定。

由於行動管制令的延長以及實施嚴格的標準操作程序(「標準操作程序」)，經濟及社會活動有所減少，故所得款項用途的進度放慢。董事相信，一旦行動管制令解除且經濟穩定後，本集團將積極推進使用該資金的計劃。鑑於目前的低利率環境，董事決定將未動用的所得款項用於預期回報可觀、風險可接受且高流動性的保守投資。部分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總金額為5百萬美元)投資於Affin Hwang精選債券基金的美元對沖類別單位，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的公告。於本公司根據招股章程作出的披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時，本公司將贖回於基金的部分或全部投資。本公司將確保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不會受到不利影響及擬定的所得款項淨額之最終用途不會發生變動。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履行其對本公司股東應負的責任，透過實行良好企業管治保障及增加股東價值。

董事會深明在管理及內部程序方面實行良好企業管治以達致有效問責的重要性。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及所有相關守則條文。

除下文所披露的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於相關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企業管治常規持續更新之詳情將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董事會將定期審查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並將通過不斷演變以迎合持續改變的情況及需要的標準，來評估其有效性，從而不斷改善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拿督斯里Lee Haw Yih現時兼任兩個職位。拿督斯里Lee Haw Yih已管理本集團業務及整體策略規劃逾20年。考慮到業務計劃的持續實施，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由同一人士兼任能為本公司提供強大而一致的領導，且有助於有效及高效地作出並執行業務決策及策略。董事會將繼續進行檢討，並會在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及合適時候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於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相關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項下的規定且董事會認為於相關期間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

### 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建議派發本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 購股權計劃

根據全體股東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規定。

於相關期間，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股份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於相關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項下概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七日，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利特米(香港)有限公司與世豐福(海南)健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訂立一份合作協議。根據合作協議成立海南利特米生物科學有限公司。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七日標題為「有關與世豐福(海南)訂立合作協議的須予披露交易」的公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後，本公司已採納中文名稱「利特米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雙語外文名稱。中文股份縮寫名稱為「利特米」，將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八日上午九時起生效以作於聯交所股份交易用途。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標題為「採納中文名稱」的公告。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於相關期間維持上市規則訂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事宜，以確定股東出席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五)舉行的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股東須將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辦理登記手續。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現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Ng Siok Hui女士、Lim Chee Hoong先生及Lim Heng Choon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Lim Chee Hoong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職責包括檢討及監控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核程序的有效性、監控本集團財務資料的完整性、審閱重大財務報告判斷，並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系統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綜合財務報表及本集團本財政年度之年度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編製並符合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條例的規定，並信納已作出充分披露。

## 審閱年度業績公告

本集團本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且我們的獨立聯席核數師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及Mazars PLT(馬來西亞特許會計師)已同意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本財政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一致。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且已作出相關足夠披露。聯席會計師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的鑒證工作，因此聯席會計師並無對年度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 登載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司的年度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ritamix-global.com](http://www.ritamix-global.com))登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相關資料，將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利特米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拿督斯里Lee Haw Yih

馬來西亞，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拿督斯里Lee Haw Yih(主席兼行政總裁)及拿汀斯里Yaw Sook Kean；非執行董事為Lee Haw Shyang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Ng Siok Hui女士、Lim Chee Hoong先生及Lim Heng Choon先生。